

6.《从“尊重”到“创造”的大学理念》(东北师范大学学报)

解。美国新实用主义哲学家罗蒂对创新和创造作了自然主义进化论的解释,他认为,“真正的创新毕竟可以发生在一个盲目的、偶然的、机械的力量所构成的世界之中。例如我们可以把‘创新’视为当一个宇宙射线扰乱一DNA分子中的原子,从而使东西倾向于变成兰花和类人猿时所发生的事情。同理,我们可以把亚里士多德隐喻式地使用‘实体’一词,圣保罗隐喻式地使用‘圣爱’一词,牛顿隐喻式地使用‘引力’一词,都当作是宇宙射线扰乱了他们大脑中若干重要神经细胞的精密结构的结果。”偶然的机缘使“新的语在他们心中滋生,于是他们具备了新的工具,可以做这些工具尚未出现前所无法想见的事情。”(引文见《偶然、反讽与团结》)这些后现代意味的创造和创新的理解,在我们看来都有些主观主义的倾向。新概念、新语汇作为新工具带来了新解释

和新行为,这当然说得通。但是按照古典的哲学精神哲学是真理的追求,哲学概念的创造不是偶然的机缘促发,它也不仅仅具有工具性的潜能,它是对世界本质和人的认识、价值的基础的逐渐逼近。所以,概念创造必须“面向事情本身”。黑格尔强调要沉入事物自己运动的节奏中,按照事物自身的逻辑去揭示其概念本质。胡塞尔力求在现象学还原中达到一切知识和价值得以明证的意向性构造,从而也把握了意向性构造的世界和事情。海德格尔认为这二人并未真正做到“面向事情本身”,必须改变意识优先和人优先的哲学立场,以存在的优先性倾听存在的召唤,才能有归属于存在的思想。无论如何,哲学的创造和创新必得经过艰苦的哲学训练,我们真的希望哲学教育从娃娃抓起。

[DOI]10.16164/j.cnki.22-1062/c.2016.05.032

从“尊重”到“创造”的大学理念

胡海波

(东北师范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部,吉林 长春 130024)

教育理念是教育思想的自觉意识,具有信仰、价值与意义的意蕴。大学的教育理念蕴含着大学人对科学精神、人文精神以及人才培养的良知、追求与梦想。在其应然性上理解大学理念的品质与内涵,我们才能从根本上真切地把握大学理念的精神实质与实践意义。如果仅仅把大学的教育理念看成教育教学工作实际的方法,或者是解决教育问题行之有效的具体对策,教育理念在精神境界上的信仰、价值与意义就会被这些实际工作的琐碎所消解。正像黑格尔当年在柏林大学的开讲辞中所说的那样:“似乎这样的情况已经到来,即哲学已有了引人注意和爱好的展望,而这几乎很消沉的科学也许可以重新提起它的呼声。因为在短期前,一方面由于时代的艰苦,使人对于日常生活的琐事予以太大的重视,

另一方面,现实上最高的兴趣,却在于努力奋斗首先去复兴并拯救国家民族生活上政治上的整个局势。这些工作占据了精神上的一切能力,各阶层人民的一切力量,以及外在的手段,致使我们精神上的内心生活不能赢得宁静。世界精神太忙碌于现实,太驰骛于外界,而不遑回到内心,转回自身,以徜徉自怡于自己原有的家园中。”^{[1]31}大学的教育理念是大学精神的思想元素与活的灵魂,目下中国的大学最为需要的是以大学精神之自觉超越繁复无尽的日常事务,以大学理念这束光复归大学本身的道路。

每所大学都有自己的教育理念。真正的大学总是在不同的时期,面对教育所存在的不同问题形成特定的理念。比如港台的一些大学推崇“全人的教育”,注重对学生的全面性、整体性的

[收稿日期] 2016-03-16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14ZDA009);东北师范大学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培育项目。

[作者简介] 胡海波(1956—),男,吉林扶余人,东北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部哲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教育。莫斯科大学则倡导“生命的教育”，强调教育要融入生命及其活动，尤其是劳动意义上的生命活动。就当代中国的大学来说，改革开放之初的大学教育看重的是系统的知识教育，知识教育是当时教师教学、编写教科书以及学生学习的主要追求，此后相当长一段时间知识教育的理念主导了大学教育的方向与实践，就连提高能力与素质的教育追求，也是在知识教育的基础和目的中进行的。知识教育的理念把知识以及人运用知识的能力与素质当作教育的本质和真相。教育真正的本质与真相在于人本身。在这个意义上，大学教育在理念上应该具有“尊重教育规律，尊重人才成长规律，尊重受教育者的人格人性，尊重教育者的劳动成果”的精神。这种“尊重的教育”在理念的意义上觉解教育的主题是人本身，教育应该尊重人，理解人，让人在教育当中实现自我。

教育本身就是人的创造性活动。真正开显与实现“尊重的教育”这一理念，不仅能够秉持以教育培养人、生成人的精神，而且自然会触及人在教育与学习活动中的创造性问题。人的培养是追求从无到有、从旧状况到新境界的创造性过程。通过创造性的方式，才能把以往所有教育传统和当下以至于未来的教育理想的精神追求贯通起来，从而使教育成为“创造的教育”。在这个意义上，“知识的教育”“尊重的教育”“创造的教育”在理念上是内在关联、彼此相通的。“创造的教育”既是以确定性、演绎性、结果性的知识传递与能力训练为基础的，又是“尊重的教育”的核心与灵魂；同时，“知识的教育”与“尊重的教育”也必定包含创造性。因此，不能把“创造的教育”“尊重的教育”“知识的教育”彼此对立起来，而要把以往教育理念所蕴含的创新性和创造性提炼出来，作为“创造的教育”理念的基础和前提加以对待。

“创造的教育”包含着辩证法的思想。“创造的教育”是一个生生不息的教育理念，蕴含着肯定与否定双重属性。在肯定的方面，尊重、传承以往的教育思想与成果及其创造性；在否定的方面，改造、超越以往的教育观念与教育实践在教育过程、教育方法以及教育内容失落人与遮蔽创造性的状况。这种内在的否定性是在肯定中实现否定，在传承、贯通中实现创造。“创造教育”强调以教育培养人的创造性的观念在中外教育发展史上有着丰厚的思想资源，但“创造的教育”

作为当代大学新的教育理念却把教育最本真与最有价值的内涵重新挖掘了出来，这既是教育的创造性本质在新时代的彰显，也说明现在的教育出了问题，那些原本属于教育的创造性被遮蔽了。“创造的教育”之理念，把自古以来就有的教育的属人本质与创造本性凝聚为大学精神。在这个意义上，“创造的教育”之理念是对教育的本质时代性省思的结果。

“创造的教育”和“尊重的教育”一脉相承。“尊重的教育”是对教育的本质、人的本性的尊重，更是对教育的创造性的复归与尊重。从“尊重的教育”到“创造的教育”，与从以人为教育的主题这个角度来理解教育的本质是一致的。这里的进展在于“尊重的教育”强调尊重教育规律，尊重人，尊重人的个性；“创造的教育”则强调回归教育的创造本性，培养人的创造性。“创造的教育”是对“尊重的教育”的升华，把“尊重的教育”之理念的内涵与意义提升为追求人的创造性价值与意义。创造是人本有的天性，教育就是要激活、唤醒人的这一天性，使其回归于人。就此而言，“创造的教育”之理念拥有人性的基础，是对人的创造性生命本质的自觉。

大学理念作为理想性的存在是追求性的，是一束引领与照耀大学前行的普照光。在这个意义上，“创造的教育”之理念是变革大学教育观念和推进创造性教育实践的靈魂，是大学人在复归与激活教育的创造本性应有的智慧与境界。“创造的教育”究竟在什么意义上能够成为大学的理念？“创造的教育”理念是大学精神的基本概念，关涉大学精神之信仰、价值、意义。于此而言，“创造的教育”理念在大学人的追求与实践可能生成为信仰、价值与意义的存在。一种理念转化为信仰的存在，源于这种理念在追求者的内在精神中占有绝对与神圣的地位，融入自己的意志与活动以至于生命，予以自觉地体认与持久地坚守；一种理念成为价值性的存在，始于理念自身成为秉持者创造性追求的理想与目的，并以此确证自己的选择及其标准，以及依从这一标准评价自身的观念与行动；一种理念成为拥有意义的存在，缘于理念自身所蕴含的人性基质及其价值得以体认与发现，意义不是追求与坚守的产物，意义是存在的自觉与发现，意义是存在自身固有的，更是人所开显与呈现的。于是，“创造的教育”之理念的体认，不仅在于这一理念所包含的大学精神与教育观念之内涵，在其现实性上更取

决于大学人对这一理念的信仰性、价值性与意义性的觉解,即这一理念在何种程度上能够在大学人的精神与实践成为信仰、价值、意义之存在。

“创造的教育”理念之信仰、价值与意义的存在性,不仅是理论的,更是实践的。创造的本性在于实践性。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关于实践有着经典的阐释:“环境的改变和人的活动或自我改变的一致,只能被看做是并合理地理解为革命的实践。”^{[2]500}在这个意义上,“创造的教育”理念首先是教育环境的改变,把脱离教育创造本性的环境,改变成符合教育本性的环境;其次是教育活动的改变,从注重结果走向关注过程,从注重演绎走向关注归纳,从一味接受走向反思批判;最后是大学人的自我改变,环境的改变和人的活动的改变最终还是要人在人自身体现出来,大学人本身在实践中激活与生成教学与研究的创造性。通过这些改变,使大学葆有或重新获得教育的创造性活力。

大学的创造性实践是大学人践行“创造的教育”之理念的现实途径,也是大学管理与发展的自主权最为重要的内涵。大学的自主权其实质

是大学自由创造的责任与义务,由此推及到一流学科建设自然是激活大学及其学人一流的创新创造性。“创造的教育”之理念,之于大学自主权的落实与一流学科建设的实践具有针对性的现实意义。在这个意义上,大学的自主权与大学秩序并不矛盾,不必过于担心有伤规范,亦不必过于强调监管。因为自主权意在自由创造,而不是自由主义。换句话说,创造永远不是规范与监管的对象。创造的权利不是支配性的权力,而是思想与智慧自我与自主。在这个意义上,大学的自主权是受权力护佑的创造权。实现自主权不在于事实,而在于创造性价值的追求。这是当代中国大学走向未来的梦想,追寻这一梦想的精神与实践,可能生成一流的学者、学科与大学。

[参考文献]

- [1] 黑格尔. 小逻辑[M]. 贺麟,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0.
- [2]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DOI]10.16164/j.cnki.22-1062/c.2016.05.033

“创造的教育”中的高等教育新思维

魏书胜

(东北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部,吉林 长春 130024)

“创造的教育”是培养创造性人才的教育,是在高等教育阶段才能开展也应当开展的教育。一般来说,高等教育的人才培养目标中既包含知识和技能方面的内容,也包含创造能力方面的内容。当今的中国高等教育基本上是将创造能力方面的目标纳入以知识和技能为中心的教育目标建构起来的教育体系之中的。“创造的教育”蕴含着理解高等教育的新的思维方式,按照这种思维方式展开的教育实践,将会建构起新的教育体系,即把知识和技能方面的目标纳入以创造能力的培养为中心的教育体系。

一、“创造的教育”理解教育目标的新思维

目前的高等教育体系,无论是以传授知识还是培养技能为目标,都是实体性目标。实体性目标总是难以解决不同教育观念中教育目标的二元对立甚至多元对立,因为不同的实体性目标之间难以共存,必然造成非此即彼的纠结与争论不休。创造性人才尽管从人才方面来说仍是实体性的目标,但是这种人才不具有知识、技能等实体性指标的属性,而具有创造性这种非实体性的属性。创造性作为目标之所以是非实体性的,根本在于这种属性的不确定性。在创造的成果被

[收稿日期] 2016-03-16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14ZDA009)。

[作者简介] 魏书胜(1970—),男,吉林长春人,东北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部哲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